

新绛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公布新绛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扩大公开范围，优化便民举措，抓好平台建设等方面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提高工作透明度，提升公众参与率、知晓率。

（一）主动公开方面

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印发了《新绛县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进一步扩大主动公开范

围，提升主动公开信息质量。2022年，各部门在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11600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和答复文书规范化工作，提升依申请公开答复办理质量。2022年，本单位收到依申请公开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进一步做好政府文件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加大政策解读力度，遵循“谁定政策、谁做解读”的原则，通过多样化解读方式提升政务公开服务精准度。

（四）平台建设方面

加强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管理，定期对网站各栏目及新媒体内容进行检查，并督促各单位整改落实到位。

（五）监督保障方面

大力推进2022年政务公开专项考核工作，对重点领域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考核，助推全县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0	2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0	0	0	0	0	0	0

理结果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	0	0	0	0	0	0	0

	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在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中，仍有个别单位未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上传信息存在表述不规范、泄露个人隐私等问题。

改进措施：继续加大日常监管，切实履行好政府网站监管责任，认真对照检查指标，持续做好日常检查督促工作，坚决杜绝出现严重表述错误、泄露个人隐私、栏目信息更新不及时等问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